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選一字第10031501772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高雄市第1屆鳳山區二甲里及前鎮區民權里里長補選之種類、選舉區別、名額、投票日期、投票起、止時間及競選經費最高金額等事項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36條第1項第3款、第38條第1項第1款、第41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22條第4款、第25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選舉種類、名額：

(一)鳳山區二甲里里長補選，名額1人。

(二)前鎮區民權里里長補選，名額1人。

二、投票日期、投票起、止時間：中華民國100年7月30日（星期六）自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。

三、競選經費最高金額：

(一)鳳山區二甲里：新臺幣275,000元。

(二)前鎮區民權里：新臺幣270,000元。